



第三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说明：

- 1) 投标人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 5)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溧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管理局（单位名称）的小区垃圾分类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四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平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四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尖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六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平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六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尖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八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平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八投口生活垃圾分类房（尖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垃圾房设备拼接（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0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85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塑料垃圾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3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85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1 月 7 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浙江金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